

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●交易内容：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周口公司”）融资结构，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周口公司拟与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租赁物为周口公司焦化项目部分设备，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，融资期限为3年。

●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，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●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2年11月25日，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》的议案。为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周口公司融资结构，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周口公司拟与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租赁物为周口公司焦化项目部分设备，计划融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，融资期限为3年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

交易对方：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彦明

住所：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 2001 号 1 幢 4 部位三层 333 室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25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；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同煤漳泽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主要内容

- 1、租赁物：周口公司焦化项目部分设备。
- 2、融资金额：人民币 3 亿元。
- 3、租赁方式：直租方式。
- 4、租赁期限：3 年。
- 5、租金及支付方式、保证金、留购价款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。
- 6、合同生效条件：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，融资租赁不会产生关联交易。本次融资租赁业务，利用生产设备进行融资，有利于盘活固定资产，优化融资结构，满足业务发展需要。该项业务的开展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5 日